



旅之味·

在异乡遇到一道美味，便兑现了一个前世的美梦
——题记



海南寻常之味

■ 安徽合肥 莫契

海南美食之旅似乎应该以海鲜为主打，但也不一定。三月底去海南琼海出差，吃住都在市郊的一家酒店。四周椰树林环抱，稻田青青如毯，小河潺潺流过，一派恬静的田园风光，让人彻底放松下来。虽然没有吃到奢华的海鲜，但几种海南的寻常之食却让人长久地回味。

来的那天中午，午餐是在飞机上简单解决的。到达酒店是下午三点多，不到五点肚子就饿了。好不容易熬到六点，兴冲冲赶到一楼自助餐厅，服务员却告知晚上只有海南鸡饭这一种选择，而且估计还要等一段时间。我们在餐厅里枯坐，等着大名鼎鼎的海南鸡饭登场，足足一个小时之后，服务员端着一只只托盘，不紧不慢地走到我们跟前。托盘里便是套餐，套餐如下：一汤，枸杞冬瓜汤，清新爽口；一盘，去骨白切鸡，下面铺着棵白菜、西红柿和黄瓜组成的“地毯”，肉质肥厚，块块带着油光闪亮的鸡皮——鸡皮

者，鸡肉中之最精华也；一碗，油炒饭，绵柔香糯。

另有红、白、黑三小碟，从右到左，分别为红油辣椒、白油蒜泥，黑色的则是店家特别调制的酱汁，皆能起解腻增味之用。服务员因套餐上得太迟而不停道歉，原来这一汤一盘一碗都是现做，完全是新鲜出炉之初味，初味犹如初恋，弥足珍贵——这般工匠精神，又不知比依赖于各种加热设备的洋快餐高出几筹了！

古今中外伟大的快餐，大多数是围绕着鸡来做文章。这家酒店看上去不起眼，但海南鸡饭做得是姿态万千、一丝不苟，立刻让我对第二天的自助早餐有了期待。果不其然，早起一碗海南米粉，让我更加粉上海南，粉上海南的寻常之

味。底汤是枸杞虫草花鸡汤，鲜美而滋补；嫩滑筋道的海南米粉，再加牛肉丸、鱼丸、蟹柳以及各色蔬菜。出锅后淋上特别调制的海南粉汁，愈增其鲜、其稠。热气腾腾地摆放在食客面前，仿佛一钵微型火锅，足以驱走窗外热带的闷雨。

中餐还在自助餐厅，仍然没有海鲜出现。老实说，我原本就对海鲜没抱什么指望，同时也深信，以这家酒店的水平，中餐一定会给人惊喜的。

果然，一道“乡村稻香红烧肉”卓然不凡，几乎以“一己之力”，挽救了总体平庸的午餐。将上好的土猪肉

切成2.5×4厘米左右的方块，用一根细细的稻草绳给“肉立方”打一个十字结，这通颇有古趣的操作既扣住了“稻香”

两个字，又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菜肴的仪式感。加酱油、冰糖和少许腐乳，炖到烂与不烂之间——乡村稻香红烧肉就这样做好了。解下稻草绳，它便全属于你了，用尽嘴巴张力，大大咬上一口：肉皮筋筋的糯糯的；肥肉丝毫不腻，走油功夫颇为为了得；与大头的瘦肉部分则不烂不柴，口感极好。寡吃了两大块肉，又盛了一碗香米饭，用一块红烧肉给它加冕，浇些汤汁，再自己配上芥末木耳和小青菜，像是完成了一件创作，边吃边自言自语：配色甚好，配色甚好！

饭后走出酒店，便走不出椰子树的笼罩。漫步在高大通直的椰树之下，想起早餐时的一道甜点——椰丝饭卷。将椰肉剁碎，搅拌在白米饭里，再用面皮裹住，其形制与豆腐皮肉卷类似。相比甜，香是椰丝更主要的特征，咬一口，埋伏于饭粒间的芳香炸弹一一爆炸，就将最经典的海岛风景包在了嘴里。



我在窗口看风景

■ 安徽肥西 张建春

泡一杯茶，面向春天，面向窗口，好风景一浪浪涌来。茶是好茶，去年的春茶，仍喝出春天的味道。好茶耐品，也如春天。春天有不尽的味道，花香草绿不去说它，阳光好风好，是真正的好。好阳光好风，吹送好风景。窗前的风景就十分的好。一窝树、一片草、一溜花、一群鸟，足足构成春天的景象。

先说树。寻常的树，不外乎香樟、紫薇之类。香樟常年绿，叶有香气，但春天时绿得精神，香得爽气，别的季节比不上。紫薇的叶刚冒出，微绿微红，犹如出壳的虫子，顾盼四周，找可吃的叶片。出彩的是夹在树窝中的一颗梨，花白了一片，纯净的白，招风招眼，如是树中主角。

再说草。草不是人工草坪草，来自四面八方，风吹、鸟衔、衣襟带来的种子，细叶和阔叶都葳蕤。草卑微，只敢用绿说话，停在树根底下，树叶多没长出，匆匆抢阳光，花蕾也已举起。三叶草挑眼，抱团长，簇簇的生，偶有四叶，也被当成了幸运草，让人惊喜。绿满一片，趴在地皮上，也成景。

后说花。花为一片月季，三月，叶和蕾都才初现，站成排，围起一块领地，月季花香枝干有刺，作绿篱也是好材料。月季又叫月月红，过了四月，月月有花，花不断，叹唱就断不了。此时对花只能演绎，锦绣的景藏在心里。比如送人玫瑰，手留余香。比如九十九朵玫瑰花，表达心情。月季、玫瑰是近亲，分不清。

鸟飞鸟落，把树、花、草，串连在了一起。春鸟不安分，情心早已萌动，追追逐逐，惹得一地不宁。鸟也爱花，梨树是它们争论的对象，香樟和紫薇放在了一边。实际上鸟也是会飞的花朵，停在一棵树上，花就开了。鸟成对，不要仔细分辨，低语和走动的姿势，表达得明明

白白。春天的鸟估计也奔景而走，它们飞临窗口，窗内也有景。

有人在窗前的景中散步，窗在高处看得清清楚楚，是熟悉的人。熟悉的人有故事，却无风景。不过，放在窗前的景致里，就不一样了，生生的成了一景。先观树、再看花，蹲下身子瞅草，一举一动都很优雅，和鸟对话又有君子之风。看景被当成了景，有了卞之琳诗中的意味。不论男女，这景好看。想起家的窗口前，一地的紫地丁开花，这过去荒野中遍布的植物，也成了今天的美好色彩。窗口景色和心境有关，灰蒙蒙的心只有灰蒙蒙的景，心明丽景就明丽。紫地丁扮靓了家的窗口，喊家人观看，一律地对我撇嘴，他们早已观赏过了，一句话噎来：门前的风景美，失却真可惜。话有深意，在春天里品，格外有味道。抬升眼睛，看得远些，从高楼隙缝里，更多的色彩飘来，桃花红、菜花黄，贯来一股子气势，顺风有香，淡淡的、薄薄的，让人捉摸不透，谁的更为真切。前几天去野外挖草，曾和桃花、花黄近距离接触，太近反而生分，摸着了，却堵住了眼睛，春就是那么一回事了。恰有雨稀稀落落地下，近春竟然怯春了。站高，把春从原野拉近，隔着透明的空气，作为窗前景致的背景，一窝树、一片草、一溜花、一群鸟，找到了故乡。

不知窗外景象把我当作什么，一个木讷的人，还是多愁善感者？或者是长在窗边的一棵树。这些都不重要，作为一个探春浴春的人，有春风春景已足够了。如果无意中我也成为一抹风景，春的威力就太大了。春景看我，会有窗口的。彼此成景，景景相扣，景色无边铺展……

眼睛面向春天，不困。茶草面向春天，清香。窗口面向春天，透彻。

又见桃花

■ 安徽合肥 水玉兰

史上关乎桃花的诗词有很多，唐末诗人周朴写的饶有趣味。桃花春色暖先开，明媚谁人不看来？道出了桃花不可抵御的美丽与诱惑。

这时节，如果没有特别要紧的事，说什么也该出去走走。约上三两好友，寻一处桃园，看深红、浅红，把天空染成绯红。借着春光无限，把憋了一冬的笑声可着劲地送出去。人生，得以恣肆欢笑的年龄并不多，珍惜每一次欢欣时光。当然，如果一个人有兴致，也可以信马由缰地独自行走。一路走，一路欣赏，沿途，会遇上零星的一两株桃花，独自宁静而又热烈地开放在半山坡上。像是在等谁，又像是谁也不等的样子。兀自开着，美好着。

喜爱桃花，总觉得她与其他的花不同，是有温度的，带有尘世的气息，贴近人心。记得当年女儿刚满月，带她回娘家，第二天，天未亮，母亲从一里外的郊区摘来桃枝，放在女儿的襁褓中：“给宝宝路上带着，桃枝可是辟邪的！”我望着母亲被霜露打湿的头发，忍不住埋怨：“妈，这只是传说！”后来，母亲离世，桃花成了心中温暖的代名词，寒冷的日子，拿出来暖一暖心绪，定一定心神。

“看花满眼泪，不共楚王言。”桃花不单单是温暖的，亦是圣洁的。被掳楚国三年的息夫人，看花凝泪，三年不语。后逃离楚国，追随亡国夫君拔剑自刎在桃花下。从此，那片被血浸染的桃花盛开得更加绚烂。

“桃之夭夭，灼灼其华。”桃

花是开在中国大地上最古老的花，也是最经典的花。她从《诗经》绽放，一路款款走来，开到唐诗，开到宋词；从江南开到江北，开到北国。

“人间四月芳菲尽，山寺桃花始盛开。”桃花曾开在白居易去往大理寺的路途中。“桃花坞里桃花庵，桃花庵下桃花仙。”桃花曾开在唐伯虎的桃花庵里。爱菊出名的陶渊明在自己精神的栖居地上没有插柳种菊，而是栽种桃花，桃花源成了后人之心向往的理想家园。桃花盛开，点燃一行行唐诗；桃花凋落，散落一地的宋词。

花下流连徘徊，闻暗香浮动。恍惚间，多少前尘往事如烟涌来，多少怀想随心溢出。桃花树下，是放飞心绪的好地方。唐代诗人刘希夷曾立于花下，吟唱出：“年年岁岁花相似，岁岁年年人不同。”时光易逝，岁月无情，今日容颜老于昨日，感叹是难免的。花无言，消褪的残红告知我们一个道理：珍惜光阴，把握现在。林黛玉也曾有“花谢花飞花满天，红消香断有谁怜”之伤怀。桃花似乎最懂女儿家的心事。女孩子的心事在她面前总是无法隐藏。于是乎便有了怀春少女“人面桃花相映红”的悄然心动。

听园里的果农说，桃花的花期极其短暂，只有四五天的时间，朋友闻言露出满脸的惋惜。其实桃花何曾有过凋零。唐诗作证，宋词作证，桃花始终以最美的容颜开在人们鲜活的记忆里。如同我生命里曾拥有过的几枝桃枝，穿透岁月之墙，长相伴我，暖我。